

金融创新论

JINRONGCHUANGXINLUN

汪澄清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金融创新论

汪澄清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 力 闫建平

责任校对：王肖楠

版式设计：波视墨通

技术编辑：董永亭

金融创新论

汪澄清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036

总编室电话：88191217 发行部电话：88191540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esp.com.cn

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华丰装订厂装订

850×1168 32 开 11.5 印张 300000 字

2003 年 8 月第一版 2003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7 - 5058 - 3598 - X / F · 2905 定价：22.8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言

近年来，金融创新逐渐成为一个广泛关注的研究热点，这大约与 20 世纪 60、70 年代以后的金融产品的创新活动，尤其是与近年来全球化金融创新活动有关。经过这些年的探索，虽然已经取得了一些进展，但是真正的理论大厦似乎还远远没有建立。在许多人看来，它仍然主要体现为产品创新、制度创新甚至政策创新，而对于究竟什么是金融创新，金融创新机制是怎样的，它与经济发展之间存在着哪些内在的联系等基本问题，并没有给出明确的令人满意的回答。到目前为止，人们对于金融创新的研究还局限于一个十分狭窄的领域内，并形成了几种不同的、颇有争议的倾向：一是技术论倾向，认为金融创新主要体现为产品创新，把主要精力集中在各种金融产品的创新方面，或者说集中在技术层面。二是市场论倾向，认为金融创新主要体现在随着市场的变化而采取的相应的创新。三是政策论倾向，认为金融创新主要体现为对于现有政策，尤其是金融监管政策的突破。当然还有其他一些倾向，例如用博弈理论来解释企业与政府之间的相互关系对金融创新的影响，等等。

这些倾向其实是在描述金融产品本身的创新图景，这固然也是必要的，但是还不能满足我们探索的需要，尤其是建立理论的需要。正如讨论技术创新时，我们不得不把镜头聚焦在它与经济发展的关系上，不得不回答它对经济发展的影响或贡献，奇怪的是，人们并没有把这一问题作为研究的主线。正是由于缺乏这一主线，近年来关于金融创新的研究才显得较为浅显，对于现实的

经济发展（不论是在理解经济发展方面，还是在促进经济发展方面）没有起到应有的作用。

摆在读者面前的这部著作，真正把金融创新的研究大大向前推进了一步。该书着重讨论了与金融创新有密切关系的三个问题：一是金融创新的理论问题，二是金融创新的实践问题，三是金融创新的政策问题。

金融创新的理论应该从谁谈起呢？一般认为应该从熊彼特谈起，因为他首先提出了创新理论。但是，一个理论的形成总有它的思想渊源，人们对于这个思想渊源并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那么，如何看待这种思想的发展呢？是否存在着一个比较明确的思想发展脉络呢？该书明确了这样一个基本脉络：金融创新思想是在探讨货币运行机制与经济发展的关系时逐步展开的。其次，熊彼特谈的主要是企业家作为特殊个体的创新，金融创新并不是其专门讨论的主题，因此对于目前公认的关于熊彼特的历史地位，还需要重新认识。再次，金融创新理论本身也存在一个不断创新的问题，这一问题也被轻视或忽视了。最后，金融创新理论的探索，实际上存在着比较明显的两个大的传统，一是西方的传统，一是马克思主义的传统。这两个传统的形成，是由于它们拥有截然不同的出发点和研究对象。前者研究资本主义，出发点是让其更好地发展。后者研究社会主义，或者资本主义发展的高级形式，出发点是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这当然也包括对资本主义中后期金融创新的一般论述和前景预测。接下来的问题是，两个传统有没有联系？有怎样的联系？这就不得不考察支持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共同因素，或者支持整个社会不断进步最终起基础作用的力量，这就涉及到技术创新。因此，该书在回答金融创新的理论问题时，先介绍了西方金融创新思想、马克思主义金融创新思想，然后通过技术创新把两种传统联系在一个统一的整体中。当然，由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是中国发展的指导思

想，介绍马克思主义金融创新思想就显得尤其必要。

在第四章至第八章中，该书着重讨论了银行、证券、保险、农村信用社具体行业的金融创新和监管体制创新。第九章至第十章，该书着重讨论了宏观经济政策方面的内容和政策建议。

总的来看，该书在六个方面的探索是具有开创性的。一是系统总结了迄今为止西方金融创新思想发展的基本脉络。二是系统总结了马克思主义金融创新思想的发展脉络。三是明确了经济发展是考察金融创新问题的基本视角。四是提出了摆脱资金短缺是企业进行金融创新的基本动力，而保证适度的资金规模、防止资金相对过剩和过度紧缺则是政府创新的基本动力。五是强调了技术创新对于金融创新的支撑作用，突出了实物资产对于金融资产的基础地位。六是勾画出了一幅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等金融业不断创新的历史略图。另外，作者对于宏观经济政策，包括金融政策的发展图景的描述，也有一定的新意。

当然，该书也存在着不足。在我看来，该书对于银行业、保险业、证券业创新之间的相互关系的讨论似乎还嫌不够，对于政府创新与金融创新之间互动关系的说明还可以进一步发掘。但是，瑕不掩瑜，总的说这部谈论金融创新的著作，本身就是一部创新之作。由于作者具有浓厚的中国传统文化底蕴和哲学素养，使这部似乎纯粹的经济专著，读起来处处感到一种逻辑的力量和美的魅力。建议所有热爱理论，关心中国发展的同志认真一读。

刘德福

2003年3月20日

本文作者系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研究员、博士后指导专家，曾任中共中央金融工委研究室主任等职。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章 西方金融创新思想	(1)
第二章 马克思主义金融创新思想	(26)
第三章 技术创新与金融创新	(54)
第四章 银行业创新	(74)
第五章 证券业创新	(99)
第六章 保险业创新	(127)
第七章 农村信用社创新	(186)
第八章 金融监管体制创新	(227)
第九章 宏观经济政策的一般发展	(261)
第十章 结论	(296)
附录一：马克思与熊彼特创新思想之比较	
—关于创新理论源头的探讨	(303)
附录二：创新主体论	(328)
后 记	(355)

第一章

西方金融创新思想^①

西方金融创新思想的起源，至少可以追溯到这样的问题：货币对经济发展有没有作用？有什么样的作用？关于这一问题，重商主义者早在 15 世纪就给出了肯定的回答，在他们看来，货币等于金银，金银就是财富，货币自然也是财富。因此，一个国家要发展经济，实现富裕，就要不断积累金银货币。

如何不断积累金银货币呢？一是要扩大贸易，从其他的国家取得金银。这一观点在当时甚至更早时候，就代表着一种普遍认可的观点，许多国家都积极加入了鼓励对外贸易的行列。金银丰富的国家重视对外贸易，金银短缺的国家更是如此。有的国家甚至走得更远，开始更为直接地把获取金银纳入殖民计划。西班牙人可以被认为是这方面的先驱，因为早在美洲发现后的一个时

^① 谈到金融创新，人们常常想到熊彼特；正如谈到青春，人们常常想到爱情。但是，不只是青春才有爱情，歌德笔下的少年维特也有“烦恼”。不可思议的是，我们有时还把爱情追溯到更早的时候，称之为青梅竹马。看来，金融创新思想不能算是熊彼特的专利，这一传统自然也可以追溯到更为久远的年代。

期，他们每到一个生疏的海岸，第一个要问的问题就是近处有无金银发现，以便根据这种情报判定那个地方有没有殖民价值，乃至有没有征服价值^①。二是要限制金银输出，禁止金银外流。这种观点在当时的欧洲具有广泛的影响，欧洲各国都在尽力研究避免金银外流的一切可能的方法，包括用严厉的刑罚和苛重的关税禁止金银输出。人们不仅在古代苏格兰发现了以重刑禁止金银输出的规定，而且在拥有丰富金银矿山的西班牙、葡萄牙那里也发现了类似的规定。他们之所以这样苛刻限制金银外流，是因为在他们看来，相比较而言，扩大贸易不容易做到，而禁止金银外流似乎更容易操作，更容易见成效。

出人意料的是，严厉限制金银外流的做法并没有取得预想的效果，因为金银走私由此变得更加有利可图，也更加猖獗。同时，这种做法也遭到许多商人的反对，因为它给商人经营带来了许多不便：当他们购买外国产品在国内销售时，往往需要先把金银带出边境。为此，他们强烈要求改变这种不合理的限制，但又苦于没有充足的理由。这种不合理的现象一直持续到1621年才有了转机，就在这一年，一种充足的理由为晚期的重商主义者、英国的商业资本家、当时英国最大贸易公司东印度公司的董事、英国政府贸易委员会委员托马斯·孟（1571～1641）所发现。他巧妙地把对外贸易所发生的金银出、入，同农业生产所发生的播种、收获相比较，认为把种子丢进土里，好像把金银输到国外，如果能够收到更多的种子，丢进种子自然是划算的。同样，如果能够获得更多的金银，把金银输到国外也是划算的。因此，国家为了增加金银货币，不能简单地采取限制金银外流的办法，正像为了增加粮食不能简单采取不让播种的做法一样，问题的关键不

^①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1～2页。

是如何限制金银外流，而是如何实现流进的比流出的多，如何实现以较少的流出换取较多的流入，也就是如何保持贸易的顺差。这样，政府的注意力开始从对于金银输出的监视，转到对贸易差额的监视，而把贸易差额看做能够引起国内金银量增减的根本原因。

各国政府不久就发现，控制贸易进出口，实现出口大于进口，比简单地控制金银输出更加困难，因为那些顺差的国家似乎没有付出太多的努力就能够继续保持顺差，而那些逆差的国家虽然竭尽全力却依然不能改变逆差，新政策的实行效果，似乎并不比旧政策更加有效。这时已经有人意识到，如果存在顺差国家，就必然存在逆差国家，因此各国都保持顺差的目标实际上是不可能完全实现的。这就出现了致富目标与致富可能性之间不可调和的矛盾。

二

这一不可调和的矛盾，引起了亚当·斯密的极大关注。他在深入思考的基础上，于 1776 年提出了这样的观点：保持贸易顺差不应成为国家致富的手段。他解释道，没有葡萄园的国家需从外国取得葡萄酒，同样，没有矿山的国家需从外国取得金银。一个有能力购买葡萄酒的国家总会获得葡萄酒，一个有能力购买金银的国家总不会缺乏金银。像其他货物一样，当一个国家积累了太多的金银时，就会由于供求关系变化引起国内金银价格的降低，其他国家见有利可图便会购买这种低价的金银，以便送到本国高价卖出、从中获利。同时，一个国家保存过多的金银，也意味着过于减少国内可供消费的物品，从而引发国内市场物品供应的不足。为弥补国内市场物品的不足，就需要从国外进口这些物

品，因此需要支付给外国货币，从而促使金银又流向国外。所以，政府不必过多注重某些物品而较少注意另外的物品，似乎是一种比较理想的选择。“无论就哪一点说，任何一个国家的政府对于保持或增加国内货币量的关心，都是不必要的”^①。

他还指出，保持贸易顺差即使增加了金银，对于国家的致富也不会产生根本性的影响。当时有人认为，美洲发现后，由于向欧洲输入了大量的金银，因此使欧洲变得富裕起来。但是他并不赞成这种看法，因为在他看来，美洲的发现固然增加了欧洲的金银，但与此同时，金银的价格也随之下降了，这反过来导致物品价格的上升。这时，人们必须使用更多的货币才能购到同样的物品，因此很难说明主要是由于金银输入引起了国民财富的增加^②。事实上，美洲的发现之所以使欧洲变富，是因为它给欧洲各种商品开辟了一个无穷的新市场，促进了国内产品的生产，包括分工的升级和技术的革新。同时，它也打开了美洲商品进入欧洲的市场，增加了欧洲人消费物品的种类。当然，它也促进了更为广阔范围内的国际分工和技术交流，大大改进了劳动生产力，增加了欧洲居民的实际收入和财富^③。据此，他认为“美洲的发

①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9页。

② 为此亚当·斯密指出：“为了购买同一东西，我们必须携带较多的金银，并在口袋里带一个先令而不像从前那样只带四便士的一个银币。很难说上述的便利和不便利，哪一种较不重要，这两者本来都不会使欧洲的情况发生任何根本的变化。”[见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0页。]

③ 亚当·斯密曾这样写道：“美洲的发现给欧洲各种商品开辟了一个无穷的新市场，因而就有机会实行新的分工和提供新的技术，而在以前通商范围狭隘，大部分产品缺少市场的时候，这是决不会有的现象。劳动生产力改进了，欧洲各国的产品增加了，居民的实际收入和财富也跟着增大了。欧洲的商品对美洲来说几乎都是新奇的，美洲的许多商品对欧洲来说也是新奇的。”[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0页。]

现之所以使欧洲变得富裕，并非由于输入金银的缘故”^①。

他同时还举出这样的反例，说明金银贫乏的国家，并不必然比金银丰富的国家更加贫穷：中国、印度斯坦、日本等国的金银矿山十分缺乏，但这些国家与那些拥有丰富金银矿山资源的墨西哥或秘鲁等国相比，由于土地耕种更好，一切工艺和制造业更为先进，因此更加富裕^②。

另外，他还进一步指出，保持贸易顺差的努力，不但不会促进本国致富，反而阻碍本国致富，因为对于重商主义者来说，贸易顺差主要依靠鼓励出口、限制进口来实现的。为此，他提出了这样的观点：任何通过鼓励出口、限制进口来保持贸易顺差的努力都注定要失败的^③，因为它从总的方面扰乱了国家之间的业已存在的自然分工，阻碍了各国产业相对优势的充分发挥，造成了技术与资源的巨大浪费。每个国家要想通过贸易实现富裕的目标，必须要尊重国际自然分工，努力发挥各自产业的相对优势，取消各种人为的贸易限制，从而把政策建立在自由贸易的基础之

①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19页。

② 亚当·斯密写道：“中国、印度斯坦、日本等帝国以及东印度的几个帝国，虽然没有比较丰富的金银矿山，在其他各方面却比墨西哥或秘鲁更为富裕，土地耕种得更好，一切工艺和制造业更为进步。”[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0—21页。]

③ 因为在亚当·斯密看来，为了保持贸易顺差，往往会采取某种管制来保护国内产业，但这种管制不会使社会财富比不受管制时增加得更快，他为此写道：“诚然，由于有了这种管制，特定制造业有时能比没有此种管制时更迅速地确立起来，而且过了一些时候，能在国内以同样低廉或更低廉的费用制造这特定商品。不过，社会的劳动，由于有了此种管制，虽可更迅速地流入有利的特定用途，但劳动和收入总额，却都不能因此而增加。社会的劳动，只能随社会资本的增加而成比例增加；社会资本增加多少，又只看社会能在社会收入中逐渐节省多少。……要是听任资本和劳动寻找自然的用途，社会的资本自会迅速地增加。”[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9页。]

上。对此他曾深有感触地说：

“有时，在某些特定商品的生产上，某一国占有那么大的自然优势，以致全世界都认为，跟这种优势做斗争是枉然的。通过嵌玻璃、设温床、建温壁，苏格兰也能栽种极好的葡萄，并酿造极好的葡萄酒，其费用大约三十倍于能由外国购买的至少是同样的好品质的葡萄酒。单单为了要奖励苏格兰酿造波尔多和布冈迪红葡萄酒，便以法律禁止一切外国葡萄酒输入，这难道是合理的吗？但是，如果苏格兰不向外国购买它所需要的一定数量的葡萄酒，而竟使用比购买它所需的多三十倍的资本和劳动来自己制造，显然是不合理的，那么所使用的资本与劳动，仅多三十分之一，甚或仅多三百分之一，也是不合理的，不合理的程度虽没有那么惊人，但却完全是同样不合理。至于一国比另一国优越的地位，是固有的，或是后来获得的，这方面，无关重要。只要甲国有此优势，乙国无此优势，乙国向甲国购买，总是比自己制造有利。一熟技艺的工匠比另一种技艺的工匠优越的地位，只是后来获得的，但他们两者都认为，互相交换彼此产品比自己制造更有利。”^①

最后，亚当·斯密在对重商主义进行认真分析的基础上，得出了如下结论：第一，简单把金银货币视为财富的看法有合理成分，但不够全面，因此也是不正确的。因为有的国家虽然拥有更多的金银，但金银不是导致这些国家富裕的根本原因，如欧洲；另外一些国家虽然拥有丰富的金银，但并不富裕，如墨西哥、秘鲁等国；还有一些国家，他们虽然缺少金银，但并不贫穷，如中国、印度斯坦、日本等国。这样便自然推导出第二个结论，即增加金银货币并不是国家致富的根本，因此，限制货币输出，或者

^①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9～30页。

试图通过管制保持贸易顺差，既不可取的，也不能达到目的。不过，由于自由贸易有利于实现国际分工，发挥产业之间的比较优势，可以有效扩大市场，促进技术和产品交流，因此是值得多数国家认真考虑的致富之路。那么，能否据此认为，进行自由贸易就是国家致富的根本呢？亚当·斯密给予了否定的回答：尽管自由贸易是国家致富的重要方面，但国家致富却远远不能仅仅依靠对外贸易。

既然金银不能完全代表国民财富，自由贸易也不是国家致富的根本手段，那么，什么是真正的国民财富？如何实现国家的富裕呢？

在亚当·斯密看来，决定国民财富多寡的因素，并不是重商主义者所认为的金银货币，而是一个国家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具体来说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从事有用劳动者的专业素质和劳动手段，包括运用劳动是怎样熟练，怎样技巧，怎样有判断力；二是从事有用劳动者与不从事有用劳动者之间的比例。也就是说，不论一个国家土壤、气候和面积等情况如何不同，国民每年供给的好坏主要取决于这两个方面^①。那么，这两个方面对于国民财富的决定作用是不是同等重要呢？他对此解释道，国家财富的多寡，首先取决于第一种情况，就是国民整体劳动力素质和他工作所用的机械的改进^②。不过就第二种情况而言，也就是说在国民整体劳动力素质和生产工具给定的情况下，“一国国民每年供给

① 亚当·斯密指出，国民财富的大小，受下述两种情况支配，“第一，一般地说，这一国国民运用劳动，是怎样熟练，怎样技巧，怎样有判断力；第二，从事有用劳动的人数和不从事有用劳动的人数，成什么比例。不论一国土壤、气候和面积是怎样，它的国民每年供给的好坏，必然取决于这两种情况”[见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上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1页。]

②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43页。

状况的好坏，总必取决于其国民每年从事有用劳动的人数，和不从事有用劳动的人数，究竟成什么比例。”^①

综合上述观点，我们可以看出，在亚当·斯密的心目中，一个国家财富的多寡，主要取决于国民的整体素质和技术水平。在特定的社会条件下，有用劳动者的数量就成为财富多寡的决定因素，因为国民财富主要是由这一部分人创造出来的。那么，是什么力量决定了从事有用劳动者的数量呢？亚当·斯密给予了明确回答：“有用的生产性劳动人数，无论在什么场合，都和推动劳动的资本量的大小及资本用途成比例。”^②看来，资本投入的大小和方向，基本上决定了劳动力的分布，从而决定了财富的主要来源。

这里自然会引出另外一个问题：资本投入是否存在着主要的方向？在这几个方向之间是否存在着先后顺序？在亚当·斯密看来，不仅存在着主要的方向，而且存在着明显的顺序。这几个方向是农业、制造业和对外贸易，其顺序是：先农业、再制造业，最后是对外贸易。为什么会存在着这样的先后顺序呢？这在亚当·斯密看来是不言自明的道理：“这种顺序是极自然的；我相信，在所有拥有多少领土的社会，资本总是在某程度上按照这种顺序投用。总得先开垦了一些土地然后才能成立很多城市；总得在城市里先有了些粗糙的制造业，然后才会有人愿意投身于国外贸易。”^③

据此，亚当·斯密对于如何进行投资以增加国民财富提出了如下建议：“按照事物的自然趋势，进步社会的资本，首先是大部分投在农业上，其次投在工业上，最后投在对外贸易上。”^④

①②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上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页。

③④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上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349页。

是否真的存在这样的投资顺序呢？190 年以后，也就是在 1966 年，库兹涅茨通过客观数据给出了否定的答案。这位研究经济增长的著名统计学家、经济学家，在研究现代经济增长的规律时发现，自从 18 世纪英国工业革命以来，农业单位投入的产出有明显提高，但低于工业；农业及有关产业部门在经济总量中的份额下降，制造业和公共事业所占比重上升。从 19 世纪第二个 1/4 时期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国际间的人力、货物及资金流动加剧，对外贸易急剧增加^①。根据投资的趋利特性，工业的投入产出高于农业的投入产出，以及农业产业在经济总量中份额下降而制造业比重上升，意味着工业投入高于农业，这与亚当·斯密的论断恰好相反。同一时期国际贸易大幅上升，逐渐成为国家财富生产的重要支柱，也证明了亚当·斯密关于最后才能投资于国外贸易的预言是不正确的。

三

为什么会出现这种理论与事实不符的现象呢？这就需要考察亚当·斯密的推理过程。在亚当·斯密看来，经济发展首先取决于生产力水平。在生产力水平给定的前提下，由于有用的生产性劳动人数，无论在什么场合，都和推动劳动的资本量的大小及资本用途成比例，那么投资偏好就成为经济发展的决定力量。由于“稳当”是人们首要的投资偏好，所以在利润相近的情况下，农业

① 西蒙·库兹涅茨：《现代经济增长》，北京经济学院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432～441 页。

的风险小于制造业，制造业又小于外贸^①，由此便得出上述结论。

也许有人已经看到，他忽略了这样一个事实：制造业与农业的利润虽然有时相近，但更多的时候并不相近，由于这一推论的前提是利润相近，因此并没有考虑不相近的情况。这种看法实际上并不符合亚当·斯密的本意，因为在亚当·斯密看来，由于自由竞争和市场经济的存在，不同部门之间存在利润趋同，因此假设制造业与农业利润相近，并没有什么不妥。此后 135 年中，这一问题一直悬而未决。

到了 1911 年，熊彼特基本回答了这一问题^②。熊彼特认为，

①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上卷），商务印书馆 1997 年版，第 348 页。

② 一般来说，人们比较熟悉熊彼特的技术创新思想，但对于他的金融创新思想却需另当别论。部分是因为这一理论在 20 世纪初期提出的时候，正值机械技术、电力技术的大发展，后来到了 70 年代又是微电子、计算机、生物、信息技术革命，到了 90 年代以后技术创新愈演愈烈，把整个国家也拉了进去，美国、欧洲各国都把技术创新与知识产权保护作为发展经济和保护本国经济利益的重要措施；日本、韩国、中国等亚洲国家也都提出了“技术立国”战略，因此他的技术创新思想理应得到额外的关注。与此相应，金融创新一般被认为发生在 20 世纪 70 年代之后，即便是近年逐渐受到关注，人们更多关注的并不是它自身的创新，而是它如何推动技术创新、制度创新，以保持经济的稳定发展，因此受到普遍关注的程度自然不可与技术创新相提并论。部分是因为我们能够真切地感受到电视由小变大、由厚变薄、由黑白变彩色、由模糊变清晰，感受到常常变换的新面孔。而我们手中的钞票却一年也难得有一次整容的机会。部分是因为我们对金融创新了解不够，理解不够，认识不够。值得强调的是，还存在一个绝对不能忽视的原因，那就是：我们在讨论技术创新的时候不能不涉及金融创新，但是我们很少认为需要专门讨论金融创新；而我们在讨论金融创新时，要么过于关注具体的产品创新、制度创新和市场创新，要么笼统地把它归为技术创新之中，因此对他的金融创新思想关注甚少自然是情理之中的事情。众所周知，熊彼特是在《经济发展理论》一书中展开他的创新思想的，而这本书的副标题便是“对于利润、资本、信贷、利息和经济周期的考察”，这大体可以作为他重视金融创新的一个证据。但是，无论如何，毕竟是熊彼特首先提出了“创新”概念，提出了创新理论，因此不管是讨论技术创新、制度创新或是金融创新，都必须谈到这位伟大的先驱。